**附件：**

**关于加快培育“四川消费”品牌**

**推进国际消费目的地建设的意见**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讲话精神，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，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，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循环的牵引带动作用，加快建设具有国际范、中国风、巴蜀韵的国际消费目的地，提出如下意见。

**一、总体要求**

**（一）指导思想**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把解决消费当前之“困”与夯实长远之“基”结合起来，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需求侧管理两端发力，坚持挖掘本地消费、扩大外来消费、服务全球消费有机衔接，加快构建品质供给、品尚引领、品味生活的“四川消费”品牌体系，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、国内竞争力、区域支撑力的消费经济中心，助力四川建设改革开放新高地和高品质生活宜居地。

**（二）主要目标**。以规划引导、市场驱动、标准对接、制度创新为着力点，聚焦优势特色，突出外向发展，集聚全球资源，优化消费环境，打响“四川消费”国际品牌。到2027年，全省消费市场规模突破4万亿元，消费品进出口和消费类服务贸易规模不断扩大，外来消费占比稳步提升，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。到2030年，四川消费的商业活跃度、市场繁荣度、到达便利度、政策引领度和国际知名度全国领先，基本建成具有全球重要影响力的消费经济高地。

**二、打造全球消费“品质供给”集聚地**

**（三）布局建设多层次消费中心**。推进成都“三城三都”建设，完善“买全球、卖全球”能力体系，创建充分体现天府文化特色和国际时尚魅力的国际消费中心城市。支持绵阳、宜宾—泸州、南充—达州等经济副中心城市提升消费能级，组团打造高能级“1小时”消费圈。引导符合条件的市（州）立足资源禀赋，培育特色鲜明、活力彰显的区域消费中心。开展县域商业建设行动，培育一批消费创新示范县。

**（四）培育特色消费新场景**。编制实施《四川省消费新场景5年培育计划》，到2027年培育打造1000个生态绿色、创新融合、多元包容的特色消费新场景。赋能特色产业和文化旅游资源，打造一批商旅文专线示范和网红打卡地。发展线上线下互动的沉浸体验消费新模式，打造数字生活体验区。促进直播电商、社交电商、私域电商等新业态健康发展，建设直播电商之城、直播产业特色小镇，打造新电商消费营商高地。

**（五）创新消费聚合平台**。办好中国（四川）国际熊猫消费节，聚焦国际化、专业化、高端化，搭建全球消费商品交易撮合、消费文化交流对接、消费供应链投资合作的集成平台。持续开展“天府里·悦生活”“川货电商节”等品牌促销活动。探索在大型互联网平台建设汇聚四川好物的“云上名品馆”，在省外大中城市和境外友好城市设立四川特色产品展销中心。

**（六）打造标志性商圈**。实施标志性商圈培育工程，分类分层打造世界级、都市级、区域级商圈。以春熙路、交子公园等商圈为重点，建设品牌云集、潮流引领的世界级地标商圈。依托成德眉资同城化、内自一体化，建设一批功能完善、业态丰富的都市级示范商圈。支持重要节点城市打造区域性特色商圈。放大宽窄巷子国家级示范步行街标杆效应，认定一批省级示范步行街。

**（七）扩大全球消费品进出口**。抢抓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（RCEP）实施等重大机遇，加快建设“一带一路”进出口集散中心、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、亚蓉欧国家馆集群。发挥综保区、跨境电商综试区政策叠加效应，推广“前店后仓+快速配送”模式，扩大保税进口备货。持续开展“四川出口商品世界播”活动，构建以海外仓为节点的国际营销服务体系。推进内外贸一体化试点，深入实施内外贸产品“同线同标同质”工程。

**三、建设全球消费“品尚引领”策源地**

**（八）加快发展首店经济**。支持首发首秀首展，完善首店经济产业链，提升首发经济活跃指数，打造全球新品“天府首发季”旗舰平台。重点引进全球性、全国性、区域性品牌首店，完善消费品牌矩阵，加快消费业态迭代。对接国内外头部新零售品牌，大力引进时尚快消品、轻奢品类等零售消费品牌，形成消费标杆效应。支持发展反向定制、柔性制造、个性化生产，培育细分领域“小而美”国际网络品牌，打造全球爆款网络产品。

**（九）打响老字号国货潮牌**。支持建立老字号传承创新协会，引导老字号企业数字化转型，创新升级产品和服务，建设国潮消费集聚区。推动老字号企业在特色商圈、步行街、旅游景区、机场口岸等地设立旗舰店、体验店和专区专柜，在国外建设老字号消费体验中心及展示中心。加快推进“老字号数字博物馆”建设，支持老字号企业建设各类展览展示馆、博物馆。加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认定、管理和保护，支持更多产品纳入《中欧地理标志协定》保护名录。

**（十）创新发展会展经济**。积极发挥国际会展在全球消费时尚的风向标作用，支持成都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会展之都，发展数字会展和绿色会展，提升国际参展商和专业观众的比例。到2027年，全省通过UFI等国际认证的展会数量达15个。持续做亮西博会、科博会、农博会等国家级机制性展会，提升糖酒会、茶博会、酒博会、数博会、世界川菜大会等市场化办展水平，积极承接举办国际性展会活动，支持培育地方特色会展品牌。

**（十一）塑造世界级旅游精品**。进一步释放文旅对现阶段牵引外来消费的第一驱动力，加快建设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。打造三星堆—金沙、九寨沟一黄龙、大熊猫、都江堰一青城山、峨眉山一乐山大佛等重点文旅品牌和文旅走廊。推广“天府之国”“安逸四川”“熊猫家园”“古蜀文明”等形象品牌。持续开展天府旅游名县、天府旅游名牌建设，打造高品质主题乐园和旅游景区。

**（十二）激发汽车消费新动能**。对标国际成熟经验，加快建设汽车全生命周期产业发展先行区。重点引导传统经典车、汽车赛事、汽车旅游、汽车文化、汽车改装、汽车金融等汽车后市场领域创新发展。扩大汽车平行进口规模、深化二手车出口试点，优化保税展示、海外采购、车辆检测、合规性整改、售后服务等综合管理，增强国际消费服务能力。积极培育汽车直播、汽车电商，打造318国道等热门自驾线路及高品质自驾营地。推进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“双智协同”发展。

**四、建设全球消费“品味生活”宜居地**

**（十三）打造全球美食荟萃地**。实施天府名菜、名厨、名店“三名”品牌培育工程，提升川派餐饮全球吸引力和美誉度。支持成都建设国际美食之都，促进不同菜系、多元美食文化交融发展。吸引国际知名餐饮品牌来川发展，支持本土餐饮品牌开拓海外市场。培育认定一批“中华川菜·世界品味”全球形象体验店。加强与“米其林”“黑珍珠”等知名餐饮评价机构合作，向全球推广四川餐饮品牌。

**（十四）培育“夜天府”经济品牌**。大力支持各地因地制宜创新发展夜间经济，点亮“夜游嘉陵江”、东坡印象水街、自贡灯展等夜间消费特色品牌。拓展夜游、夜食、夜展、夜秀、夜读等夜间经济业态，丰富“新型夜市”等夜间消费新场景，探索建立夜间经济指数，打造一批富有烟火气、新体验的“夜天府”集聚区。提升城市综合配套保障水平，优化完善重点商圈、旅游景点夜间交通线路。

**（十五）引领国际文化潮流新风尚**。建设国家文化出口基地，塑造国际文化品牌标识，开发手游等文创周边产品，开展文化授权交易，通过“彩灯+”“三国文化+”带动演艺、非遗、武术等传统文化出海。推动传统文化和全新科技元素融入创意设计产业，提升传媒影视、动漫游戏、音乐演艺等产业发展水平，发展“云剧场”“云节庆”“云演出”等演艺演出新模式。丰富时尚文化中心载体，打造长期性、常态化时尚作品发布及展览展演平台，积极承接国际时装周、新品发布会等潮流活动。

**（十六）提升康养体育消费**。发挥医美、牙科等专科特色优势，打造成都医美之都、资阳“中国牙谷”。加快发展中医药治未病，提升“药养”“食养”等特色养生养老服务，拓展阳光康养、森林康养等旅居养老服务。发挥成都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示范引领作用，挖掘体育消费潜力，办好大运会、世界运动会等国际性赛事，举办马拉松、自行车赛等群众参与度高的活动，打造星级体育服务综合体。推进城市“一刻钟便民生活圈”建设试点。实施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“领跑者”行动。

**五、营造国际消费环境新高地**

**（十七）创新国际消费制度体系**。依托自贸试验区、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等国家级开放平台，开展消费制度创新，推动消费领域对接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（DEPA）、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（CPTPP）等高标准国际规则，加快完善与国际接轨的服务标准体系、政策制度体系。用好全国版和自贸试验区版外商投资准入“负面清单”，积极开展竞争政策试点，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，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。加快发展免税经济，拓展离境退税和免税业务，支持成都创建市内免税店试点城市，布局设立一批市内免税店、口岸免税店、离境提货点。

**（十八）提升入境消费便利性**。推动144小时过境免签政策在川渝等更大范围联动，进一步放大外籍人员商务活动与消费旅游的乘数效应。对国际展会、文化、赛事活动入境人员提供签证办理等出入境和消费便利，释放团队旅游、健康旅游签证便利政策效应。推动境外人员住宿登记“网上办”。提升跨境支付便利化水平，增加社会外币兑换服务点，完善外卡收单受理环境和支付便利度，打造多语种服务示范场景。优化入境游客消费维权机制，开通入境游客维权绿色通道。支持在自贸试验区等有条件的区域探索建设“天府国际消费专区”。积极发展国际学校、国际医院，打造高品质国际化社区。

**（十九）打造内陆开放门户枢纽**。发挥成都天府国际机场、成都双流国际机场“两场一体”优势，拓展国际航线，增加国际航权，打造面向全球的航空枢纽、洲际航空转运中心。加强中欧班列、沿江班列、南向班列的战略衔接，布局建设中老班列物流节点城市。推进泸州港、宜宾港开放口岸一体化发展，支持发展国际道路运输（TIR），深化多式联运“一单制”改革。推动国际数据专用通道建设，促进跨境数据流动。提升冰鲜水产、水果肉类、植物种苗等指定商品进境口岸功能。

**六、加快促进消费恢复发展**

**（二十）加大助企纾困力度**。推动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国家“33条”、省“30条”及接续政策措施落地落实。聚焦餐饮、零售、旅游、交通等特困行业消费服务市场主体，重点围绕减税退税降费、房租水电补贴、防疫消杀检测支持等政策执行情况，适时开展“消费政策落实季”专项督导行动。把握好消费目标导向下政策的提前量、冗余度，突出大宗消费、餐饮消费、新型消费等重点领域，进一步提升消费政策的直达性、有效性、精准性。积极支持有条件的市（州）发放消费券。

**（二十一）推动金融助力消费**。推动商业银行、汽车金融、消费金融等金融机构提升金融服务能力，在风险可控和商业可持续前提下丰富大宗消费金融产品，推出个性化金融产品。引导银行机构积极发展普惠金融，提高信用状况良好的中小微企业和消费者贷款可得性。丰富农村消费信贷产品和服务，加大对农村商贸流通和居民消费的金融支持力度。鼓励保险公司针对消费领域提供保险服务。规范互联网平台等涉及中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金融服务的收费行为。强化“服保贷”“科创贷”“文产贷”等特色信贷支撑，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和个人消费信贷成本。

**（二十二）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消费促进**。始终坚持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总策略和“动态清零”总方针不动摇，全面落实“四方责任”，严格执行“入川即检”，做好重点消费场所、关键流通环节、重点风险人群疫情防控。强化底线、极限思维，健全极端条件下生活必需品应急保供体系，加强基本生活必需品监测预警，完善区域联保联供机制，建设省级生活必需品应急保供调度平台。提升平急转化能力，用好时间和政策的窗口期，在科学评估风险的基础上开展促消费活动，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的负面影响。

**七、保障措施**

**（二十三）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**。建立省领导任召集人的国际消费目的地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，定期研究中长期规划、重点项目、重大改革及政策举措。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商务厅，各成员单位根据职责制定实施细则。各市（州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配套方案。加大正向激励和逆向约束，按规定表彰表扬消费促进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。

**（二十四）强化政策要素保障**。整合设立国际消费目的地建设专项资金，重点支持多层次消费中心、重大消费促进平台、消费新场景等项目建设，把新基建、新流通、新消费等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。强化新型消费场景用地用房保障，探索产业链供应链供地模式创新，鼓励相关设施融合集聚建设。对接触性、聚集性服务业特困行业实行用电阶段性优惠，支持发展绿色流通、绿色消费。加大人力资源就业收入，提升消费能力。鼓励创业带动就业，稳定增收渠道，提升居民消费能力。合理增加公共消费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。

**（二十五）构建“四川消费”全球标识体系**。强化中国（四川）国际熊猫消费节专属形象（IP），举办全球消费创新天府论坛。借助进博会、消博会、服贸会等国内展会平台，链动国际知名消费节庆活动，深化与“全球会展30强”合作，组建国际熊猫消费联盟。发挥使领馆、国际友城、国际经贸组织、跨国企业和海外华人华侨的桥梁纽带作用，讲好四川故事，推介“四川消费”。加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战略协同，联手打造富有巴蜀特色的区域消费品牌。

**（二十六）建立国际消费竞争力评价体系**。顺应促进双循环、构建新格局要求，加快探索与国际消费目的地建设相适应的指标监测体系，发布四川国际消费竞争力年度报告。积极开展服务消费统计试点，健全最终消费对经济增长的监测评价。